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监事会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诺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负责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。

第一季度数据是经审计的数据

□ 未审计

■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一)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项目	本报告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(%)
营业收入	514,240,400.31	-16.82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48,903,850.97	-219.16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-56,336,432.02	-209.3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89,065,008.13	-902.62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-0.11	-216.16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-0.11	-218.16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(%)	-2.16%	减少4.04个百分点
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变动幅度(%)
总资产	4,611,850,143.28	-0.7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1,008,000,144.62	-1.14

(二)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项目	本期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	19,394.75	
计入期间费用的政府补助,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,符合国家政策规定、按国家规定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	2,247,702.06	
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	77,080.13	
减: 所得税影响额	2,623,137.24	
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(税后)	182,564.46	
合计	7,742,582.75	

将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影响类别及会计科目具体分析见“第十一节——非常性损益”中列示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

□ 适用 □ 不适用

(三) 主要会计政策、财务报表发生变更的情况,原因

□ 适用 □ 不适用

□ 重要合同一栏

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(%) 主要原因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1—3月) -219.16 主要是煤价较上年大幅上涨,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。

本报告期初至报告期期满之日(1—3月) -219.16 同上

本报告期初至报告期期满之日(1—3月) -219.16 同上

二、股东权益

(一) 股东权益总额和股东权益构成的变动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9,331	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	不适用
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、标记或冻结状态
福建水泥(控股)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31,896,707	20.26% 0 无 0
国新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4,321,000	3.17% 0 无 0
山西中央玻璃有限公司	其他	4,792,400	1.06% 0 无 0
赵向军	境内自然人	2,472,290	0.54% 0 无 0
赵静	境内自然人	2,436,589	0.53% 0 无 0
周金凤	境内自然人	1,985,020	0.43% 0 无 0
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- 客户保证金	其他	1,877,000	0.41% 0 无 0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,693,488	0.36% 0 无 0
周柳青	境内自然人	1,627,800	0.36% 0 无 0
上海洛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- 上海民洛客	其他	1,600,000	0.36% 0 无 0

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

福建水泥(控股)有限公司 131,896,707 人民币普通股 131,896,707

国新集团有限公司 14,321,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,321,000

山西中央玻璃有限公司 4,792,400 人民币普通股 4,792,400

赵向军 2,472,290 人民币普通股 2,472,290

赵静 2,436,589 人民币普通股 2,436,589

周金凤 1,985,020 人民币普通股 1,985,020

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- 客户保证金 1,877,000 人民币普通股 1,877,000
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,693,488 人民币普通股 1,693,488

周柳青 1,627,800 人民币普通股 1,627,800

上海洛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- 上海民洛客 1,600,000 人民币普通股 1,600,000

上述股东中包含持有公司债券账户持有人持有的数量为:赵向军472,289.00元;山西中央玻璃有限公司-客户保证金100000.00元。

三、其他重要事项

报告期所涉及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及履行情况

报告期所涉及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及履行情况

□ 适用 □ 不适用

□ 会议召开日期

□ 报告期内召开过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频率

□ 会议召开日期

□ 会议召开日期